



修订登记表

在登记/豁免信息变更后
30 天内提交

如果 RAD 表格 1 中报告的信息有任何变化，请使用本表格；但收取的租金发生变化、所有权变更，或失去租金稳定计划豁免的情况除外。不过，对于针对租户的补贴（例如住房选择代金券）豁免状态的变化，请使用本表格。请参阅 RAD 表格 2 说明以了解更多详情。

在提交后十五 (15) 天内，根据 14 DCMR § 4101.6 将本表格张贴在住房处或送达所有租户，更改针对租户的补贴豁免时除外。

第 1 部分：住房确定

街道编号和名称				方位	单元（如果只有 1 个）
市、州 Washington, DC	邮编	地块、后缀、地段	区	商业/通用名称（如有使用）	
登记/豁免编号		入住证明（如适用）		基本营业执照编号及到期日	

第 2 部分：业主身份

姓名	房产权归多人拥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姓名：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商业名称或经营别称		

第 3 部分：登记信息变更如下

业主商业信息

如果多个业主的信息发生变化，请附加单独的列表。

姓名	街道编号和名称（禁止使用邮政信箱）		方位	单元
市、州	邮编	电子邮件	电话	
基本营业执照编号		入住证明编号		

转租人商业信息

如果多个转租人的信息发生变化，请附上单独的列表，以及业主授权转租人出租该出租单元或住房的信函。

姓名	街道编号和名称（禁止使用邮政信箱）		方位	单元
市、州	邮编	电子邮件	电话	
基本营业执照编号		入住证明编号		

[] 代理人的身份或联系信息				
送达的登记代理人（非居民业主需要）				
姓名	街道编号和名称（禁止使用邮政信箱）		方位	单元
市、州 Washington, DC	邮编	电子邮件	电话	
物业经理/管理代理人				
姓名	街道编号和名称（禁止使用邮政信箱）		方位	单元
市、州	邮编	电子邮件	电话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商业名称或经营别称	
主要负责员工/代理人的姓名和职务 （如果适用）		直接电子邮件	直拨电话	

[] 相关服务或设施变更（仅适用于租金稳定）	
申请编号 SF _____	申请批准日期
服务或设施变更（列出所有）	变更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添加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 <input type="checkbox"/> 添加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 <input type="checkbox"/> 添加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
变更说明并列受影响的出租单元	
RAD 表 9 提交日期（如果租金有调整）	变更生效日期

[] 租户补贴豁免				
新豁免				
单元编号	之前收取的租金	补贴计划	生效日期	
	\$			
	\$			
	\$			
	\$			
终止豁免				
如果入住出租单元的租金上涨，您必须向租户提供 RAD 表 8，并在向 RAD 提交此表格时附上副本。 如果该单元空置，请使用新租户披露表通知新租户收取的租金是根据此处显示的租金调整。您必须在此 RAD 表格 2 中附上一张工作表，显示所收取的新租金的计算结果。				
单元编号	上次收取的租金	新收取的租金	空置的单元	生效日期
	\$	\$	<input type="checkbox"/>	
	\$	\$	<input type="checkbox"/>	
	\$	\$	<input type="checkbox"/>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 4 部分：住房提供者的证明

本人，即以下签名的住房提供者或其代理人，证明本人在本表格中提供的信息据本人所知、所晓、所信的情况下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如果本人不是该住房的业主，本人证明本人有业主的授权，可以填写并提交本表所提供的信息。在签署本表时，本人明白，根据《1985 年租赁住房法案》(Rental Housing Act of 1985)，向租赁住宿部提交虚假陈述，除了哥伦比亚特区法律规定的其他处罚外，还将被处以最高 5000 美元的罚款。

房屋提供者或代理人签名	日期
正楷姓名	职务（如适用）

附件

勾选相应附件的方框：

- 第 1 部分，多建筑住宅综合体：属于多建筑住宅综合体的每栋建筑的所有必要地址和信息的列表
- 第 3 部分，多个业主：列出每个业主及其各自姓名、地址 [禁止使用邮政信箱地址]、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地址的单独表格
- 第 3 部分，转租授权：业主授权转租人租赁该出租单元或住房的信函副本
- 第 3 部分，多个转租人：列出每个转租人及其各自姓名、地址 [禁止使用邮政信箱地址]、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地址的单独表格
- 第 3 部分，相关服务或设施变更：列出所有增加、减少或取消的服务或设施，并说明每项变更
- 第 3 部分，计算已入住出租单元收取的新租金：显示收取的新租金计算方法的工作表
- 第 3 部分，计算已入住出租单元收取的新租金：租金调整通知副本（RAD 表 8）
- 第 3 部分，计算空置出租单元收取的新租金：显示收取的新租金计算方法的工作表
- 第 3 部分，业主出租单元数量变化：其他出租单元列表